

证券代码：002548

证券简称：金新农

公告编号：2016-042

深圳市金新农饲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购武汉天种畜牧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金新农饲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武汉天种畜牧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及并购贷款不超过现金人民币 19,376.67 万元受让湖北天种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北天种”）及俞裕国等 12 位自然人股东合计持有的武汉天种畜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天种”）32.2844%的股权。详见 2016 年 4 月 20 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关于收购武汉天种畜牧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公告》。

公司与湖北天种的《股份转让协议》已签署并在上述首次公告中进行披露，公司与各自然人股东的《股份转让协议》已于近日签署。根据各方协商，最终参与本次股权转让的自然人股东共 13 人，较原拟定增加自然人股东宋蕾，13 位自然人股东转让股份总数仍为 518.559 万股，股权转让价款合计为 3,474.3453 万元，与原披露一致。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持有武汉天种 32.2844%的股权。

一、交易前后武汉天种的股权结构

公司受让湖北天种及 13 位自然人股东合计持有的武汉天种 32.2844%的股权交易前后，武汉天种股权结构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转让前 持股数量 (万元)	转让前 持股比例	转让后 持股数量 (万元)	转让后 持股比例
1	芜湖九派金新农产业股权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5,018.7068	56.0249%	5,018.7068	56.0249%
2	湖北天种投资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373.4819	26.4957%	-	-
3	俞裕国等 13 名自然人股东	1,003.8113	11.2058%	485.2523	5.4170%

4	其他股东	562	6.2736%	562	6.2736%
5	深圳市金新农饲料股份有限公司	-	-	2892.0409	32.2844%
合计		8958	100%	8958	100%

二、公司与自然人股东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的主要内容

1、转让标的、转让价款

转让标的为 13 名自然人股东合计持有的武汉天种 518.559 万股的股份（占武汉天种全部股份数的 5.7888%）及其相应的权利和义务，转让价款为人民币 3474.3453 万元（税前）。

2、转让价款的支付期限和方式

第一期股份转让款支付：双方同意自签订股份转让协议后于 2016 年 4 月 30 日前支付股份转让款的 50%，合计 1737.17265 万元；

第二期股份转让款支付：在武汉股权托管交易中心提交股份转让及托管等相关书面申请文件后 3 个工作日内通知本公司，待转让方办理完成标的股份转让及托管手续并通知本公司后，本公司应在 10 日内将该股份转让款全额支付给转让方。

3、违约责任

本协议书一经生效，各方应自觉履行，任何一方未按协议书的规定全面履行义务，应当依照法律和本协议书的规定承担责任。

如由于转让方的原因，致使本公司不能如期办理变更登记，或者严重影响本公司实现订立本协议的目的，每逾期一日，转让方应按照本公司已经支付的转让款的万分之四向本公司支付违约金。如因转让方违约给本公司造成损失，转让方支付的违约金金额低于实际损失的，转让方须另予补偿。

本公司不按本协议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股份转让款项的，每逾期一日，应向转让方承担未支付转让款万分之四的滞纳金。如因本公司违约给转让方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必须另予补偿。

4、生效条件

本协议书经双方签字盖章及转让价款付清时生效。本协议生效后双方应根据本协议的约定依法向武汉股权托管交易中心办理好股份转让及托管手续及武汉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股份变更登记手续。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新农饲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八日